

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6月8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范敏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范敏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财务总监职务。范敏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于2015年9月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授予范敏先生20万份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5,000股。截至本公告日,根据《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因股票期权未达行权条件,自其离职之日起获授的股票期权取消,因限制性股票未达解锁条件,由公司按回购价格回购注销。相关工作尚在办理中,办理完成后,范敏先生不再持有公司股票,且其配偶或其他关联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范敏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当日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

公司对范敏先生在任期间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公司董事会将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要求尽快聘任新的财务总监。在公司董事会未正式聘用新任财务总监期间，由财务部部长王弟明先生代行财务总监职责。

特此公告！

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9日